

# 信丰县人民政府

信府文〔2023〕93号

签发人：张琳

## 关于2022年财政决算（草案）和2023年上半年 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县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规定，现向县人大常委会提交2022年财政决算报告及草案，请予审查。同时报告2023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 一、2022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5.96亿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100.1%，同比增收0.83亿元，增长5.5%。税收收入9.73亿元，下降19.7%，完成调整预算数的100%。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61.0%。其中：增值税完成2.00亿元，下降52.7%，主要是受大规模留抵退税政策的影响，增值税收入减少；受房地产市场低迷影响，房屋成交量下降，契

税完成1.92亿元，下降19.6%；企业所得税完成1.24亿元，下降3.8%；耕地占用税完成1.13亿元，增长64.0%。非税收入6.23亿元，增长106.5%，完成调整预算数的100.2%。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57.69亿元，同比增支7.64亿元，增长15.3%，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起市县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不再按权责发生制列支，2021年已安排未实际发生的支出结转至2022年，造成政策性增支。其中主要的支出为：教育支出12.57亿元，增长4.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08亿元，增长34.4%；农林水事务支出7.97亿元，增长3.6%；城乡社区事务支出7.66亿元，增长79.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10亿元，下降3.9%，主要是一般性支出得到进一步压减；卫生健康支出3.71亿元，增长50.1%，主要是当年县域内发生两起疫情传播，相关疫情防控支出增加；住房保障支出2.49亿元，下降20.7%；公共安全支出1.68亿元，下降9.9%；节能环保支出1.66亿元，增长9.9%；科学技术支出1.63亿元，增长30.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62亿元，增长0.6%；交通运输支出1.10亿元，增长31.2%；债务付息支出0.66亿元，增长25.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58亿元，增长94.7%；自然资源海洋气候等支出0.51亿元，增长48.4%；其他支出0.24亿元，下降15.5%。

3.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结余情况。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96亿元，加上上级各项补助收入36.11亿元、债券转贷收入4.08

亿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0.21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5亿元、调入资金5.17亿元，收入总量为74.03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69亿元，加上上解支出3.08亿元、债务还本支出1.97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00亿元，支出总量为73.74亿元。收支扎抵，年终结转0.29亿元。其中：教育支出科目结转0.12亿元、农林水支出科目结转0.16亿元,其他支出科目结转135万元。

根据《预算法》规定，其他有关事项报告如下：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支情况。**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初余额12.79亿元，加上一一般公共预算结余调入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83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调入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17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调入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90万元，减去当年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50亿元，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11.29亿元。2023年初调入一般公共预算11.00亿元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0.29亿元。

**预备费安排使用情况。**2022年预备费年初预算安排0.50亿元，实际支出0.45亿元，主要是按照预算法的要求用于突发事件处置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主要的项目有信丰高铁新城概念规划竞赛活动0.12亿元，西牛镇石灰窑行政赔偿款910万元，核酸监测费用486万元，防灾减灾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物资采购经费305万元，消防救援大队专用设备250万元，耕地流出排查整改194万元，强制拖移停放保管机动车费用100万元，疫情防控专项资

金100万元，支援深圳、上海闵行区江川街道抗疫物资相关经费90万元。

**结转结余资金使用情况。**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使用结转结余资金0.21亿元，主要用于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1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0.20亿元。

**上级转移支付到位情况。**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共计36.11亿元，同比增长16.3%。主要是农林水支出收入增长1.83亿元，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收入增长1.14亿元，均衡转移支付收入增长0.96亿元，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增长0.65亿元。其中：返还性收入2.84亿元、专项转移支付4.72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28.55亿元，各项资金均按相关资金管理要求，统筹为县级财力或依据申报进度分配项目单位使用。

**预算周转金收支情况。**2022年预算周转金年初、年末余额均为0.15亿元，当年没有发生变化。

**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82.23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2.67亿元，专项债务限额59.56亿元。2022年末，政府债务余额为77.67亿元，其中一般债务19.96亿元，专项债务57.71亿元。

**“三公”经费使用管理情况。**2022年，全县“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为0.38亿元，较上年减少681.4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决算数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决算数0.16亿元，较

上年减少268.74万元；公务接待费决算数0.22亿元，较上年减少412.67万元。

财政专户资金情况。2022年末，县级财政专户资金余额8.10亿元，社保专户资金余额4.80亿元。

## （二）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23.06亿元，减少30.51%，为年预算的99.6%，加上上级补助收入0.86亿元、债券转贷专项收入20.55亿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0.27亿元，收入总量为44.74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36.89亿元，增长20.38%，加上上解上级支出0.41亿元，调出资金5.17亿元，债务还本支出1.84亿元，支出总量为44.31亿元。收支扎抵，年末政府性基金滚存结余0.43亿元。

## （三）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5 -

2022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33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增长3.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31万元，上年结余收入62万元，收入总量为126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支出31万元，增长287.5%，主要是拨付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加上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90万元，支出总量为121万元。收支扎抵，结转下年支出5万元。

## （四）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5.41亿元，完成同口径年初预期84.58%，同比减收0.99亿元，下降5.61%。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4.78亿元，完成同口径年初预期106.1%，同比增支

0.57亿元，增长13.55%。收支相抵，当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结余0.63亿元，滚存结余9.56亿元。

#### （五）2022年县民政局部门决算、全县困难群众救助专项资金管理使用重点审核情况

2022年，县民政局部门决算收入2.30亿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4亿元、其他收入602.22万元。部门决算支出2.30亿元，其中：基本支出931.47万元、项目支出2.21亿元。收支扎抵，年终结余0万元。

2022年，上级财政共分配下达我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1.38亿元，县级配套0.35亿元，全县累计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1.73亿元。

今年4-6月，县审计局对2022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对县本级紧紧抓住目标，开拓创新，确保我县各项财税指标平稳较快增长和各项重点支出等方面取得的成效给予了充分肯定。但也指出了一些问题，主要是预算编制不够规范、存量资金未及时缴库等问题，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逐项对照，举一反三，认真整改。

## 二、2023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55亿元，同比减收0.64亿元，完成年预算的50.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5.15亿元，同比下降2.1%，非税收入完成3.40亿元，同比下降1.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3.83亿元，同比增支1.39亿元，增长6.2%。政府性基金预

算收入完成4.05亿元，同比减收7.89亿元，下降66.1%，完成年初预算的13.5%。其中，土地出让收入实现3.34亿元，同比减收8.52亿元，下降71.8%；政府性基金支出18.48亿元，同比减支6.08亿元，下降24.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暂无收支执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3.56亿元，完成年预算的50.1%，增长16.2%，其中：保险费收入1.63亿元，财政补贴收入1.79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2.47亿元，完成年预算的47.8%，增长9.3%，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2.47亿元。

上半年主要工作和运行情况：

（一）财政收入实现“双过半”，增幅呈“前高后低”回落走势。面对因宏观经济政策带来的财政收入减收，财税部门一方面积极主动作为，加强税源建设，深挖增收潜力，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8.55亿元，完成年初预期的50.7%，高于年初计划序时进度0.7个百分点，确保了财政收入完成“双过半”预期目标；另一方面站稳立场，精准帮扶、分类施策，不折不扣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助推企业渡过难关、创新发展，让市场主体更早、更快享受到政策红利，切实减轻企业税费负担，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上半年共退还13户纳税企业增值税留抵退税款4.10亿元。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呈现“前高后低”回落走势，从一季度最高的9.2%的增幅回落到6月份的-6.9%，主要原因是退还增值税留抵退税款4.10亿元，直接影响一般公共预算收

入增收1.43亿元，直接拉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7个百分点的增幅。

(二) 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支出效率。县财政充分发挥财政职能，持续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压缩一般性支出，积极统筹资金支持教育、社会保障、城乡社区、农林水等民生事业发展，持续改善民生福祉。一是将“三保”放在财政支出保障的首要位置，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优先发放行政事业人员工资及社保配套资金、优抚对象生活补助以及各项抚恤资金；按进度拨付年初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及乡镇转移资金，有效的保障了各预算单位及乡镇的正常运转；及时拨付各类“保基本民生”资金，一般公共预算用于民生支出19.16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0.4%；二是结余存量资金应收尽收。根据财政存量资金管理要求，县财政在年度结转时，共收回全县207个预算单位一年以上结存资金及年终未使用基本经费资金3.45亿元，极大地缓解了年终财政收支压力，对于收回的财政存量资金进行严格审核，确需继续使用的按相关程序报批，其余由县财政统筹财力用于重点项目所需；三是预算绩效管理全面覆盖。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实现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同步下达、同步公开。开展预算单位总体评价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价工作，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结合实施零基预算管理，对无预算绩效的项目，一律不予安排预算，预算绩效达不到目标要求的，给予压减预算安排。实现绩效运行监控常态化，对2022年度预算项目的预算执

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实施五次监控，涉及项目1462个、金额130.81亿元，发现并督促单位整改问题54个，及时纠正偏差，避免资金浪费；四是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和严格项目支出审核。全面梳理预算单位现有各项收入来源及支出安排，对不合规定、超出标准的基本支出和依据过期、资金使用绩效低的项目支出，预算安排时不进行安排。严格预算执行审核管理，要求项目支出申报必须有完备的项目立项、审批、预算审核、完税资料、结算审核等资料，做好项目资金的全过程监控，确保报批项目有资金来源、项目实施合法合规；五是加大社会保障和就业投入，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上半年全县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0亿元，同比增支0.80亿元，增长18.6%，主要是拨付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1.30亿元，城乡低保0.70亿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0亿元，优抚对象抚恤补助0.17亿元；六是全力做好重点项目资金保障。作为重点项目资金要素保障的牵头单位，县财政局切实增强服务意识，做到主动上前、关口前移、重心下沉，统筹整合各项资金用于保障重点项目建设。上半年共拨付征地拆迁相关支出2.03亿元，产业发展引导资金1.96亿元、在建续建重点项目建设资金0.13亿元、新增债券资金5.49亿元、乡村振兴资金0.95亿元。

（三）进一步推进财政改革，提高科学管理水平。上半年，财政部门持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零基预算、乡镇“一级财政”管理等改革，努力提升财政工作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

一是进一步优化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功能模块上线运行工作。通过对一体化系统功能模块的优化升级，提升预算管理实时动态监控的效率，提高及时发现违规问题并纠正处理的能力，防止财政资金滥用，确保了财政资金使用效果；二是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2023年按照“打破基数、量力而行、讲求绩效”的原则，继续在全县范围内全面推行部门零基预算编制改革，强化收入统筹，科学安排支出、完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和项目库管理，增强了预算安排的科学性，有力地提高了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三是进一步深化乡镇“一级财政”改革。在上年的试点改革基础上进一步探索深化改革工作新举措，进一步扩大试点乡镇范围，逐步向“一级财政”改革乡镇全覆盖大步迈进。

（四）坚持财政金融政策联动，助企纾困优环境。面对经济下行压力，上半年县财政继续实施多项积极财政政策，优化营商环境，助企纾困促发展。一是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取得积极效果。上半年共退还13户纳税企业增值税留抵退税款4.10亿元，有效的缓解了企业资金压力，促进经济增长；二是持续推进“财园信贷通”、“小微信贷通”、“创业信贷通”、工业企业转贷资金工作。上半年，“财园信贷通”累计对136家企业放贷5.47亿元，“小微信贷通”累计对32家企业放贷0.32亿元，工业转贷资金累计拨付0.70亿元，实际使用6笔共0.40亿元，有效缓解了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资金周转困难等问题；三是持续推进园区建设。准确掌握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进展情况、优先拨付高新区基础设施建

设资金；四是持续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上半年已兑现企业政策奖补资金1.27亿元，增加了企业获得感，提升了企业满意度；五是大力优化政府采购环境。所有公开招标项目已实现“不见面开标”，非招标方式采购项目已实现进场交易电子化，在系统中进行报价，采购交易方式得到进一步优化。对政府采购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改革工作已在今年5月份顺利实施，大大缓解了企业的资金压力，进一步的优化政府采购环境。

从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看，我县圆满完成“双过半”收入预期目标，三保支出及重点项目建设支出得到较有效的保障，财政支出结构得到持续优化，总体运行平稳。但也要清醒地看到，财政运行中仍存在许多困难。一是受减税降费政策的影响，经济下行压力大，财政收入增幅出现明显滑落，部分重点税源减收明显，后期财政增收的压力非常大；二是土地出让供求下降，基金收支缺口大。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下降明显，上半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4.05亿元，同比减收7.89亿元，下降66.1%，完成年初预算的13.5%，落后序时进度27个百分点，其中：土地收入同比减收8.52亿元，下降71.8%。预计下半年政府性基金收支矛盾将更加凸显，收支平衡压力大；三是财政收入增速回落的同时，“三保”、乡村振兴等刚性支出需求增加，财政收支平衡难度加大。

### 三、下半年工作打算

下半年，财税部门将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大力弘扬“把不可能变成可能、把可能做到极致”的精神，负重拼搏、

克难而进。千方百计稳增长、促发展，有效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依法依规、实事求是组织财政收入，着力壮大培植财源，全力推动财政收入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持续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加大财政统筹力度，兜牢兜实“三保”底线，确保不出系统性风险问题。

（一）夯实财政收入基础，强化收入征管。一是做好税源调查。协同相关部门，抓住建筑、房地产、资源类、稀土、服务业等重点行业，饲料加工、汽车贸易、驾培、汽车检测以及园区等重点企业和关键环节，开展生产发展情况专项调查，进一步摸清税源管理、政策执行等方面的问题，深入分析原因，采取针对性的措施，强化各行业、各税种、各领域的税收管理，做到应收尽收、杜绝“跑冒滴漏”；二是加大依法征管力度。依法严厉打击偷逃税等各种涉税违法犯罪活动，突出抓好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税种的税收征管，充分利用大数据等现代化管理手段，加强监控管理，强化日常收入征管；三是加强非税收入清缴管理。会同自然资源部门对全县到期未缴的土地出让收入进行摸底调研，做好到期土地出让收入的催缴清收工作；同时对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国有资产资源收益定期清缴入库，确保各项非税收入应缴尽缴，持续增加财税收入；强化非税收入管理，建立规范的非税收入征管体系，提高非税收入管理水平，确保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均衡入库。

(二) 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进政策落地。一是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扶持力度。继续不折不扣的执行减税降费的各项政策，管理及使用好产业发展引资资金以及“惠企资金池”，加快各项政策的审核及兑现，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着力壮大实体经济，培育新的税收增长点。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配套出台相关行业产业扶持政策，支持地区重点企业、优势企业的发展。充分利用财政杠杆、政策扶持、信用担保等手段，着力扶持园区重点企业、优势企业做优、做大、做强。强化精准帮扶，加强对园区企业的联系服务，持续用好“财园信贷通”、“小微信贷通”、“创业信贷通”、企业转贷资金，促进园区企业达产达标、技改扩能，提高企业的财政贡献率；二是加大对重点项目的支持力度。进一步整合工业发展、技改、奖补等各类资金，加大投入保障落实重大项目、高新园区和企业发展的一系列财税扶持政策，重点支持加快首位产业建设，着力引进一批技术含量、附加值、财税贡献率高的重大产业项目和配套项目，全力推进体量壮大、结构优化、层级提升的产业经济发展格局，为财政发展培植新兴财源。

(三) 统筹财力保障重点，强化预算管理。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大力压减非刚性和非重点项目支出，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重视土地出让收入大规模减收的现情，实事求是的做好支出预算压减工作；二是统筹财力保障重点支出。坚持财政预算优先保障和新增财力优先倾斜原则，统筹财力保障民生支出，兜实兜牢“三保”支出底线。整合专

项资金，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协同做好土地出让金清欠催收，统筹保障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三是协同推进争资争项工作。进一步拓宽思路，多渠道、多方位、多抓手，挖掘政策潜力空间，吃透省市公共财政政策，在重大项目资金争取中勤对接，保住存量，力争增量。加大争取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尤其是新增债券额度，主动作为、提前介入、引入第三方力量做好2024年专项债券项目申报及审核前期工作，提高入库项目的数量及质量；四是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强化全方位管理，依法构建管理规范、责任清晰、公开透明、风险可控的地方政府融资机制。加强专项债券绩效管理，对债券资金使用实行全过程监控，抓实化解隐性债务风险工作，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五是及早谋划2024年预算编制工作。积极稳妥做好2024年预算编制工作，按照“保重点、控一般、促统筹、提质效”的预算管理要求，坚持量入为出、统筹兼顾、勤俭节约、讲究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合理确定收支盘子，保持财政收入增长与经济形势相适应，着力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优先保障重点支出和基本民生支出，做到集中财力办大事。

（四）提升财政服务效能，加强财政建设。一是强化党建引领。强化党对财政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党管财政，以政领财，以财辅政，坚持党建引领，强化政治建设、核心意识，进一步推动党建和中心工作深度融合；二是提升作风能力。以打造最优营商环境为抓手，立足财政职能，大力弘扬“把不可能变成可

能、把可能做到极致”的精神，在财源培植、要素保障、财政体制改革、服务效能等各方面，切实担负起该担当的职责，全力以赴、高效服务产业发展、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等重点工作；三是完善机制建设。持续从严管理队伍，完善内控机制，健全财政收支各个环节管理制度体系，规范财政执法行为，促进依法理财、廉洁理财。



---

信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18日印发

---

